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5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冠科技”）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审议表决，选举陈茂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陈茂华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

附件：职工董事简历

陈茂华：男，197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2年7月加入康冠科技，至今先后担任研发处工程师、研发处经理、研发处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先后担任康冠智能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茂华先生于2014年7月被认定为深圳市后备级人才，2017年9月被认定为深龙英才C类人才。陈茂华先生主导设计完成的“LCD22吋宽屏高清数字媒体显示器”项目获得2005-2007年度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创新奖，其带领团队设计的65H Mini-LED TV、55A7 OLED TV获得2021德国红点产品设计奖。

陈茂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0.01%股份，间接持有公司0.21%股份，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0.22%股份（具体数据以在中登深圳公司登记在册的为准）；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